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18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独生子女保健费(财政筹资对象)	独生子女保健费	独生保健	1.《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21)》 2.《湖南省人口计生委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湘人口发〔2011〕6号) 3.《湖南人口计生委关于印发<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对象确认办法>的通知》(湘人口发〔2011〕7号)	独生子女父母保健费	发放对象必须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夫妻双方或一方为我省(区)户籍居民。 夫妻双方均为我省(区)户籍居民,或一方为我省(区)户籍居民、另一方为非我省(区)户籍居民。离婚、丧偶现无配偶或未婚的,只需本人为我省(区)户籍居民。 2、夫妻双方均无工作单位。夫妻双方为农村居民或无工作单位的城镇居民,离婚、丧偶现无配偶或未婚的,本人须为居民或无工作单位的城镇居民。 3、现有一个子女且未年满十四周岁。 子女包括亲生子女和收养子女。年龄计算,截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 4、持有有效的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从领证之日起到子女十四周岁止, 5-20元/户/月	0731-84822044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19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农村奖扶	1.《国家人口计生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试点方案(试行)〉的通知》(国人口发〔2004〕36号) 2.《财政部 人口计生委关于调整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1〕623号)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以下简称“农村奖扶”)对象,是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197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曾经生育(收养)了子女且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的合法夫妻: (一)本人为农村居民。 (二)未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生育数量多生育子女。 (三)未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收养子女。 (四)现存一个子女或现存两个女孩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 (五)本人1933年1月1日后(含1933年1月1日)出生,年满60周岁	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	0731-84822044	
20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	城独奖励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完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办法若干规定〉的通知》(湘政发〔2014〕27号)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文件规定的其他奖励对象	每人每月80元	0731-84822044	